

##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先生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郭现生	是	19,500,000.00	20160817	20170817	2018081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7%	个人使用
郭现生	是	45,721,000.00	20161012	20171012	2018101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15%	个人使用
合计		65,221,000.00					27.32%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现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8,718,6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8%；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234,581,295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8.27%，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6%。

郭现生先生所质押的股份目前尚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